**珠海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工会**

**生日蛋糕券年度供应商采购项目用户需求**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珠海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工会生日蛋糕券年度供应商采购项目

2、服务范围：珠海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3、预算金额：480000元/年，面值300元/张，1600人/年（实际采购数以人事科提供的当期人数为准）

4、项目限制价：480000元/年（实际采购数以人事科提供的当期人数为准）

5、拟定确认中标单位：3家。

6、服务期限：1年。

7、支付方式：每季度双方跟据当季实际发放的卡数完成核对，中标人必须提供合法正规等额完税的发票经采购人审核后安排支付，若中标人未提供相关发票或提供的相关发票不合格的，采购人有权拒绝支付且不承担任何延期付款责任。

**二、项目需求**

1、提供的蛋糕、面包必须采用动物奶油。

2、生日蛋糕劵的有效期为：≥2年。

3、中标人收到采购人需求后，必须在3个工作日内将生日蛋糕劵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当面点验签收。

4、凭蛋糕券能够按需要购买蛋糕店的生日蛋糕及店内所有在售商品。蛋糕券应具备多次使用的功能（可提供多张、小面额组合）。未能一次用完余额的，余额可以再次消费，用完为止，蛋糕券使用有效期为不少于2年。

5、供应商提供各门店负责人、地址、联系电话等信息，承诺可在任意一家门店提货，且不附加限购条件，货物保证充足。

6、供应商的产品需具有良好的市场推广程度，产品品质优良，口碑好，价格合理，方便购买。

7、院内员工在享受供应商报价折扣的同时，能够同时参加供应商线上线下的优惠活动。

8、中标人必须具备完整的管理制度及应急预案，定期完成直营店自检消毒、清洁 、卫生等情况。

9、如采购人使用蛋糕券消费后，引起的食品安全问题，由此产生的医疗费用及其他一切费用全部由中标人承担，并追究其违约责任；采购人有权将未使用的蛋糕券全部退回，采购人可另行采购，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由中标人承担。如在使用过程中出现食品安全问题，经采购人通知后中标人要在第一时间到达现场，并承担相应责任。

10、中标人需提供自公司成立以来，未发生食物中毒的证明承诺书。（**响应文件中提供承诺书原件，格式自拟**）。

11、供应商提供的蛋糕券能购买的食品必须是符合国家相关部门规定的食品安全标准。应保证提供的产品质量指标达到相应的生产国标准，行业标准及厂家有关标准及技术要求，确保产品质量稳定， 绿色安全。从加工、包装、运输、贮存到销售全部符合国家规定标准。

12、供应商须及时发现和解决蛋糕券发放和使用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并做好登记服务及沟通解释工作。

13、员工可在供应商提供的各门店提货。

**三、结算方式：**

1、蛋糕券每张蛋糕券结算价按人民币300元。

2、实际在门店内购买商品时，单个商品结算价=（商品零售价×成交折扣率×实际采购数量）。